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科研组织服务奖评选办法（试行）

（2013年12月25日校长办公会批准）

科研管理工作的基本职能是为学校教研人员提供科研工作服务, 科研管理队伍在学校科研事业发展中发挥着后勤兵的作用。为进一步推动我校科研管理队伍在管理理念的改革、创新意识的提高和知识范围的扩大, 树立典型, 激励先进, 发挥科研管理工作者的模范带头作用, 特制定本办法。

一、 评选范围

（一）各学院（部、研究所、图书馆）主管科研工作的领导；

（二）各学院（部、研究所、图书馆）科研秘书；

（三）相关管理部门为学校科研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人员。

二、 奖项设置

科研组织服务奖设A、B、C三个系列, A系列的参评人员为负责科研管理工作的学院和相关部门领导; B系列为从事科研管理工作的秘书和相关工作人员; C系列为特别贡献奖, 奖励为学校科研事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者。

学校将授予获奖者优秀科研管理者荣誉称号, 颁发荣誉证书, 并给予奖励。

科研组织服务奖A、B系列分别设一等奖1名, 奖励5000元; 二等奖2名, 各奖励3000元; 三等奖3名, 各奖励2000元; C系列1-2名, 各奖励1000元。

三、 评选条件

（一）科研组织服务奖A系列:

1、所在学院（部、研究所）上一年科研项目、成果、获奖等成绩突出;

- 2、认真组织，切实有效落实学校科研工作部署和要求；
- 3、认真做好并落实本单位科研工作规划、计划；
- 4、科研管理组织有创新，能够有效调动本单位科研人员积极性；
- 5、熟悉科研管理政策，定期组织本单位科研工作会议；
- 6、为科研秘书顺利开展各项工作提供有效的支持；
- 7、从事科研管理工作一年（含一年）以上。

（二）科研组织服务奖 B 系列：

- 1、科研管理工作认真负责，工作有计划、有思路、有特色；
- 2、熟悉科研管理政策，密切联系校科研处，协调能力强；
- 3、服务意识强，任劳任怨，真诚热情地为科研人员服务；
- 4、年底科研统计工作认真，按时报送，准确率高；
- 5、精通科研管理工作流程，按时高质量完成相关工作；
- 6、及时、准确地宣传报道本单位科研工作成绩、学术交流等情况；
- 7、从事科研管理工作或者服务工作一年（含一年）以上。

（三）科研组织服务奖 C 系列：

1、在学校科研工作的顶层设计、战略规划、制度建设、重大项目组织以及高层次科研课题和科研奖励申报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

2、学术研究造诣深厚，并将高层次科研课题和科研奖励的申报等方面的经验总结用于对青年教师的指导，且卓有成效，对浓厚学校的学术研究氛围，推动学校科研事业的发展作出突出贡献。

四、 评选程序

（一）科研组织服务奖评选秘书机构设在科研处。

(二) 科研组织服务奖每年年初评选一次，C 系列如当年没有合适人选可空缺。

(三) A、B 系列参评人员需填写申报表，所在单位出具推荐意见后上报；C 系列由科研处提名推荐，交校学术委员会评议。

(四) 科研处负责申报、会议评选等组织工作，评选结果上网公示。

(五) 评选结果公示后上报校领导审批。

五、 附则

(一) 获得本奖项可作为学校普通行政人员考核结果为优秀的重要依据。

(二) 本办法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由学校科研处负责解释。